

## 長庚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決議執行情形

會議日期：115 年 2 月 24 日（二）中午 12：10

會議決議摘要	提案單位及執行情形
<p><b>案由一、本校「技術合作處專業經理人進用及管理辦法」修正案。</b>                     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</p>	<p>技合處已於 115 年 3 月 13 日 Notes 公佈函公告。</p>
<p><b>案由二、本校「考勤管理辦法」修正案。</b>                     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</p>	<p>人事室已於 115 年 3 月 17 日 Notes 公佈函公告。</p>
<p><b>案由三、本校「出差辦法」修正案。</b>                      決議：第十五條第一款日支生活費報支標準，備註新增「出差美國有租車必要，且能提出租車費用較搭乘大眾交通工具票價節省之證明文件者，經校長核准後得檢附原始單據覈實報支租車費。」，餘照案通過。</p>	<p>人事室已於 115 年 3 月 13 日 Notes 公佈函公告。</p>
<p><b>案由四、本校「轉譯研究躍升計畫補助要點」新訂案。</b>                      決議：第五點第一款作業時程延至 7 月進行。第八點（二）結案，「總計畫主持人」放寬為「計畫主持人」，餘照案通過。</p>	<p>針對上次會議委員討論結案條件是否需限定由專任教師滿足一事，研發處補充說明如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國科會、國衛院及教育部之研究計畫申請資格多限定為機構專任教研人員，且計畫核定後之執行機構為長庚大學。</li> <li>2.機構人員所發表之論文多以資料庫資料認定，目前主要資料庫如 WoS 及 Scopus，其機構論文數係依作者所列機構進行計算，</li> </ol>

會議決議摘要	提案單位及執行情形
	<p>若主持人以本校名義發表論文，即可列入本校論文發表數。(作者列多個 affiliations，各機構皆可同步列計發表 1 篇。)</p> <p>3.本計畫鼓勵團隊合作，子計畫主持人由專任或兼任教研人員擔任並無影響計畫經費核發。為求公允，建議成效滿足亦不限定。</p> <p>綜上，計畫之申請、執行及成果發表皆可歸屬本校認列，現行決議修正條文應足以確保計畫投入經費之執行成效歸屬本校。</p> <p>本次會議經委員同意核備，本處將於會議後以 Notes 公佈函公告施行。</p>
<p><b>案由五、本校「新進教師事務類設備經費補助要點」新訂案。</b>  <b>決議：</b>第二點修正為「...專任教師（含編制外專案特約研究人員）」，餘照案通過。</p>	<p>總務處已於 115 年 3 月 16 日 Notes 公佈函公告。</p>
<p><b>案由六、本校「學生宿舍崇益德樓健身房管理施行細則」新訂案。</b>  <b>決議：</b>第五點開放時段修正為「(一)學期間：週一至週日 8:00～17:00；18:00～22:00。」，餘照案通過。</p>	<p>學務處已於 115 年 3 月 17 日 Notes 公佈函公告。</p>